1/4 中缝

2/3 中缝

公告专栏

韦波：本院受理胡定华与贵州环顺耀西黔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你、第三人韩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三份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9月26日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缺席判决。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朱洪培：本院受理倪宏魁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威：本院受理赵海聪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科：本院受理陈梅华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3814号民事判决书(包含补正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君煌针织有限公司、王新君：本院受理孙洪良与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君煌针织有限公司、王新君：本院受理江阴市澳牧纺织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常州威登纺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市绮缈纺织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73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陈崇军：本院受理山西奇星农药有限公司诉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于2023年7月27日9时在本院牛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王元录：本院受理李敏诉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晋0821民初6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日起30日来本院牛杜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将发生法律效力。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刘风莲申请宣告**纪红**死亡一案，申请人刘风莲与纪红系母女关系。经查，纪红，女，1978年3月21日出生，户籍所在地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东昌胡同27-3-59号，身份证号码：220202197803210666。2016年5月25日刘风莲报警称其女儿纪红与其失去联系，吉林市公安局昌邑分局新地号派出所派民警前往现场并发布全市寻人和走访调查，至今没有发现纪红的踪迹，现纪红下落不明已满4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1年。希望纪红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届满，本院依法判决。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吴瑞丽：原告司建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325民初16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416办公室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吴雪飞：本院受理房香诉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个月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刘二堡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江阴市博威塑业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潘石蒙诉你司工伤保险待遇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31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程川慧：原告郭芝英与你民间借贷纠纷案，依法向你送达(2023)川1802民初16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4900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法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26元，公告费875元，由被告程川慧负担，你于本判决生效之日支付给原告。如不服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起15日内向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法院

高东阁：黄鑫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川1802民初210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于2023年9月27日9时在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判。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法院

三亚隆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林尤绿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9月26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马方成实业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陈海兰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280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71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龙华上邦加八六餐酒吧、海南嘉八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海南自贸区乐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陈宣娇、陈晓、韩小莉、符云凤、陈蓉、王慧慧、王津津、李春、郑阿丹、李荣文、胡峰圆、王健博、叶书琼、胡雅荣、韦东、刘敏江、李孟坤、范焱焱、杨宗帅、羊长燕、周俊雪、邹雄娜、王琳、王姬、王琴、简樊玉、冯爱玲、彭坚真、黄丽嫚、蒋滕、李明珠、刘倩、朱家娴、王金、王海珍、何小如、蔡妤平、符永妹、陈亚聪、陈美英、符梦灵、符应彩、陈桂雅、蔡诚音、虞如诗、张淑芳、吴亚姑、陈娇雪、符海丹、林丽秋、韦家导、陈家咏、高春翠、周秀妃、张秉毅、周莹、徐梦成、郑丽娟、徐岩岩与海口龙华上邦加八六餐酒吧、海南嘉八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海南自贸区乐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海南加八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190-248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们单位，限你们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361-419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憨憨影业(海口)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符芳芳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540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423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富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受理的焦预祥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281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72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李茹燕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682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433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行远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林婉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2〕第1726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90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令令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谭金裕、叶志杨、符馥宁、吴清涛、潘在赐、谭金燕、万雍延、梁铭哲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9-14、84、85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80-282、318-321号)，仲裁决定书(琼劳人仲决字〔2023〕141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芊秋堂(海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符丽荣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1124号)，并定于2023年10月16日15:0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和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中太致远(海南)投资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谢克丰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813号)，并定于2023年10月9日10: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和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融乐嘉年华(海南)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邹平、蔡玉弯、梁华文、冯军天、陈元锦、蔡於鸿、陈亚强、牛永胜、胡家深、黄莉、陈冰、王林、王亚辉、周丽娟、王小郡、李杰、吴清强、李慧、吴跃、王甫志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2023〕第899-915、1346-1348号)，定于2023年10月11日08: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899-905号七案)，定于2023年10月11日09: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906-912号七案)，定于2023年10月11日10: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913-915、1346-1348号六案)。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72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李茹燕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682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433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富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受理的焦预祥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281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72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李茹燕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682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433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行远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林婉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2〕第1726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90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令令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谭金裕、叶志杨、符馥宁、吴清涛、潘在赐、谭金燕、万雍延、梁铭哲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9-14、84、85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80-282、318-321号)，仲裁决定书(琼劳人仲决字〔2023〕141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芊秋堂(海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符丽荣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1124号)，并定于2023年10月16日15:0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和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中太致远(海南)投资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谢克丰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813号)，并定于2023年10月9日10: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和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融乐嘉年华(海南)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邹平、蔡玉弯、梁华文、冯军天、陈元锦、蔡於鸿、陈亚强、牛永胜、胡家深、黄莉、陈冰、王林、王亚辉、周丽娟、王小郡、李杰、吴清强、李慧、吴跃、王甫志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2023〕第899-915、1346-1348号)，定于2023年10月11日08: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899-905号七案)，定于2023年10月11日09: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906-912号七案)，定于2023年10月11日10: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913-915、1346-1348号六案)。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272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5/8 中缝

公告专栏

赵鑫：本院受理张文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42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志祥：本院受理武文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42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巫玲建：本院受理尚文俊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43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颜茂绕：本院受理金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526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南京弘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志平与你公司、安徽省恒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35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世成、张苏、李妮妮：本院受理镇江盛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6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句容市御坤苑足道院、施玲：本院受理经继涛诉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34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熹：本院受理杨继发、段德清、黎昌珍诉你和姚兴劳务合同纠纷三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二被告连带支付三原告劳务费19620元，18680元，42380元；2.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休假日顺延)8:30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高成铭：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2021年9月6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物业费13712.72元，2022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生活垃圾处理费480元，截止2023年6月14日的水费4131元(2634m²-1716m²=918m²，4.5元/m²)、电费9394.1元(41018度-14466度=26552度，0.3538元/度)，合计27717.82元，2.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期满后第3日8:30(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康建新：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物业服务费20973.06元(388.39平方米*1.5元/月/平方米*36个月)；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节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邵菊艳：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邵菊艳向原告支付物业服务费7750.08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休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汪艳梅：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商铺F6-4物业服务费4171.39元，商铺F6-6物业服务费2838.26元，合计7009.65元；2.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汇屹嘉企业管理(成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汪洋诉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因该公司地址无此公司，电话错误，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将于2023年9月25日14时30分在本院新大楼三楼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孙光洪：本院受理兴仁市泛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2民初1922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杨开林：本院受理陈高远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2民初1919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绪飘阳：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56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康建新：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物业服务费20973.06元(388.39平方米*1.5元/月/平方米*36个月)；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节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邵菊艳：本院受理腾冲世纪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邵菊艳向原告支付物业服务费7750.08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吉伟：本院受理刘飞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124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赵远昆：本院受理华宁青龙洪兵养殖场诉你买卖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云0424民初94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华宁县人民法院

毕二栓、胡云云、山西晋科迪贸易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28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毕二栓、胡云云、山西晋科迪贸易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10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刘建珍：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0968号，申请人山西启德律师事务所与被申请人刘建珍之间的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并仲裁字第096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龙兴和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1288号，申请人山西旭恒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西龙兴和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并仲裁字第128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鹏：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1436号，申请人山西鑫华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李鹏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并仲裁字第143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续小东：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1438号，申请人山西鑫华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续小东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并仲裁字第143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成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寿阳分公司：本会受理(2023)并仲裁字第0722号，申请人山西中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西成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山西成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寿阳分公司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上海临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吴廷贤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9月28日下午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五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6/7 中缝

公告专栏

戚学文：本院受理原告刘有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338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9月19日9时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贾晓远：本院受理原告刘兵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4159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震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3年9月19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刘哲峰：本院受理原告张国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3719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震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3年9月19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仓定平：本院受理原告潘成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0925民初198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梁宏、马红梅：本院受理原告陈文银、王骏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3965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震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3年9月20日上午9时4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孙世权：本院受理原告孙朗道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3943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震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3年9月20日上午9时4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高青松：本院受理原告潘建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3)苏0925民初3888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震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3年9月20日上午9时2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2022)吉0881执恢515号　邱阳：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梁秀波与被执行人徐明，邱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恢515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即视为送达。对被执行人邱阳名下红旗牌(车牌号为吉G05Q07)的车辆，按吉林省海明价格鉴证与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吉海明价评字(2023)34号价格评估报告确定的价格71000.00元做为保留价，依法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进行第一次拍卖。特此公告。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郝敬兵：本院受理邓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422民初4053号民事判决书及缴纳诉讼费用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滕跃：本院受理徐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422　民初3775号民事判决书及缴纳诉讼费用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何成保：本院受理原告马明军诉你与汤长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举证通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贵州启辰阳光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宁绿建建材厂诉被告七星关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启辰阳光置业有限公司、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华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6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长顺县人民法院

张志杰：本院受理原告毕节市飞运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张志杰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0502民初5144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贵阳贵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丽诉被告许冉、许祥、第三人黄训美、贵阳贵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钟山开发区许祥二手车经营部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